

## 何謂家庭托顧

家庭托顧是一種如同「請保母」的照顧服務模式，將家中的身心障礙者送到鄰近的托顧服務員家裡，於白天接受照顧，接受如同在家庭一般的生活照顧，晚上回到自己家裡與家人享受天倫之樂。讓家長或家人可兼顧工作和家庭。



## 服務對象

設籍本縣且實際居住之 18 歲以上未符合長期照顧計畫服務對象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家庭。且符合以下情況：

- 未接受機構安置；
- 為接受居家服務；
- 未聘僱看護（傭）；
- 未領有政府提供之特別照顧津貼、日間照顧費用補助者。

## 服務人數

每個家庭收托人數(含自己的家人)身心障者最多 3 人。

## 服務內容

- (一) 身體照顧服務：包含協助如廁、沐浴、穿換衣服、口腔清潔、進食、服藥、翻身、拍背、簡易被動式肢體關節活動、上下床、陪同運動、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助器具及其他服務。
- (二) 日常生活照顧服務：包含換洗衣物之洗滌及修補、文書服務、備餐服務(每日應至少提供 1 餐)、陪同或代購生活必須用品、陪同就醫或聯絡醫療機構、文康休閒及協助參與社區活動等服務。

- (三) 安全性照顧：注意異常狀況、緊急通報醫療機構、協助緊急事故處理及其他相關服務。

## 服務時間

提供兩種服務時間選擇：全日托為白天 8 小時，半日托為白天 4 小時。服務時段由家庭托顧員、受照顧者雙方協定。

## 申請程序

檢附下列文件，向本會提出申請：

- 身分證影本。
-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。
- 其他必要之相關文件。

經由本會評估，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，且適合家庭托顧服務模式者，由社工人員媒合家庭托顧員，經雙方協定後提供服務。

## 補助標準

- 全日托（8 小時）以新台幣 760 元計；  
半日托（4 小時）以新台幣 380 元計。  
低收入戶政府全額補助，中低收入政府補助 85%，一般戶政府補助 75%。
- 自行接送 5 公里以上依計畫規定予以補助。

## 收費標準

- 各身份別接受政府補助後自付額：

身份別	一般戶	中低收	低收入
全日托	4,180/月	2,508/元	0
半日托	2,090/月	1,254/元	0

（單位：元）

- 個人特殊飲食、尿布等照顧耗材由家屬全額負擔。
- 臨托、延長按小時計算，收費另議。

如果你想進一步了解

請電 (06) 9266205 或 9267286 轉 301

社團法人澎湖縣照顧服務協會

<社區服務組>
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

上午 8：00～12：00

下午 13：30～17:30



關心您

# 身心障礙者 家庭托顧服務

讓家屬放手放心  
兼顧工作與家庭



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主辦單位：澎湖縣政府

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澎湖縣照顧服務協會

微型、創意的照顧服務新選擇